关于《郑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信息集成化网格化工作方案》的解读

 一、制定背景

为落实河南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、加快构建河南人防数据保障体系，夯实人防信息系统集成化智能化基础，按照《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做好信息集成化网格化相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市人防办为加快完成人防战备数据中心（库）建设、联通省电子政务内网、对接国防潜力数据调查和人民防空数据核查系统，有效支撑人防信息集成化网格化“四梁八柱”建设，制定实施此方案。

二、做好信息采集录入工作

按照河南省人防战备数据资源及标准采集、整编、录入人防战备数据资源，依托省电子政务内网建立人防战备数据中心（库），11月底前完成。

三、做好电子政务内网建设工作

按照豫人防〔2022〕41号文件要求联通省电子政务内网，加强人防信息传输网络设施设备和运维管理，年底前完成。

四、做好完善数据工作

配合人防信息集成化网格化“四梁八柱”设计建设。纳入省人防办信息集成化网格化范畴，完善各类数据信息系统。

对接国防潜力数据调查和人民防空数据核查系统。实现数据跨平台数据交换。